**2018年新昌县民政局**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8年3月

**2018年新昌县民政局**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9年月日)

引 言

本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新昌县民政局编制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概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复议、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

一、基本概况

2018年，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贯彻落实《条例》要求以及《关于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布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及时部署，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1. 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的公开。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公众关切，全面推进民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的公开。2018年来共累计公开社会救助、养老、救灾等各类民生政策文件 份，对扶贫、社会救助、养老等民生事项累计公开 项，对政务、社会治安和监督、村务等工作信息项目累计公开 个。

（二） 做好预决算公开。及时公开局机关及下属各单位2018年县本级部门预算情况、2017年度县本级部门决算情况，并按照具体支出项目进行了细化。公开了“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收入和支出决算总体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及其他重要事项的决算情况。

（三）做好其他履责信息公开。对规范性文件、民政事业发展、业务工作开展、党建工作、效能建设、廉政建设等工作进行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监督。

二、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县政府信息部门有关通知要求，我局及时组织有关人员，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积极主动对2018年有关信息进行公开，并与群众互动管理，及时答复群众在政府网站提出的涉及民政相关业务方面的问题。对涉及民政局职能职责的行政审批、行政许可、行政服务事项通过区电子政务平台和政务中心电子政务网进行了及时公布。这些与公众密切相关的信息发布，有效提高了政府的公信力，提升了透明政府、服务政府的形象。

三、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对群众关注的热点、重点政策信息，及时在公告公示栏、部门文件专栏等进行公开，共在公告公示栏公开各类社会关切信息42条，在政策解读和财政信息专栏公开社会救助、养老等各类民政事务公开收费清单与办事指南 项。

四、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受理申请的数量0条。

（二）对申请的办理情况：无。

（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情况：全年的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无“不予公开”的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没有收费。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复议、诉讼情况

本年度没有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

七、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虽然民政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做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

（一）网页信息量不够大。

（二）各下属科室上报信息积极性不强。

（三）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够，还有大量的信息有待梳理公开。

针对存在的问题，一是及时发布各类信息，让公众第一时间了解民政工作动态；二是各科室专门设立一位信息员，指定业务精的人员具体负责；三是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体制，确保信息工作常规化、规范化开展；四是加大公开力度，切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